

【通城县五里镇财政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七、2023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政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定和执行乡镇财政发展规划及其他有关政策。

2、编制乡镇年度财政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向乡镇人大报告财政决算；管理和监督乡镇各项财政收支。

3、管理各类政策性补贴等资金，建立惠农资金补助对象管理新机制，进一步完善财政补贴农民资金“一卡（折）通”发放机制。

4、负责对各类专项资金的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5、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负责财政、税收政策法规的宣传工作。

6、执行会计集中核算，落实“乡财县管、村帐乡监”、“农村三资代理服务”等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上级财政部门规定的工作程序开展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7、负责本乡镇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8、负责做好农村综合改革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相关工作。

9、承办乡镇党委、政府及上级财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情况

根据通城县机构编制委员会隼编[2006]22号文件通城县五里镇

财政所为预算编制单位。

截至 2023 年初，通城县五里镇财政所核定的行政编制 15 个，在岗人数 10 人，退休 6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确保资金安全运转的前提下，实行全程监督管理。2、严格执行国家惠农政策，保证农民各项补贴能及时足额发放。3、加大了农村财务监督审计力度，进一步规范农村财务“双代管”，建立村级财务第三方代理平台，健全村级财务内控制度，预防发生新的债务。4、通过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进一步做好国库集中支付工作，积极推进财务电算化工作。5、财政票据管理实行交旧领新，票据的使用必须根据会计规范要求填写票据。对遗失或填写不规范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6、根据省财政厅印发的《省级乡镇财政资金监管信息通达工作办法》和《关于建立乡镇财政专管员制度的指导意见》，建立乡镇财政专管员制度，明确工作要求和工作责任，并对专管员和协管员的工作进行了考核。7、为了转变工作作风，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整体素质，按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开展了以自学为主、集中学习为辅，整体提高的学习活动。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五里镇财政所 2023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206.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39 万元，增加 2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3 万元，增加 1%；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度为 0；其他收入 35.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26 万元，减少 50%。上年结转 0 万元，本年度结转为 0。总规模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办公设备购置增加；二是劳务派遣人员增加。

通城县五里镇财政所 2023 年支出预算总额为 206.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39 万元，增加 22%，其中：基本保障支出 206.07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152.2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53.86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一是办公设备购置增加；二是劳务派遣人员增加。

通城县五里镇财政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无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五里镇财政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3.8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86 万元，其中：办公费 2.31 万元、印刷费 1.15 万元、水费 0.15 万元、电费 0.9 万元、邮电费 1.02 万元、物业管理费 0.3 万元、差旅费 3.75 万元、维修费 1.14 万元、会议费 1.29 万元、培训费 0.45 万元、公务招待费 3.76 万元、劳务费 22.96 万元、工会经费 4.05 万元、福利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3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万元。共占预算总额的 26%，比上年增加 21.38 万元，增加 65%。增加原因：一是办公设备购置增加；二是劳务派遣人员增加。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五里镇财政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3.76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2%，比上年公务接待费 5 万元减少 1.24 万元，减少 25%。减少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根据上级要求厉行节约，压缩了支出数。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或减少)0 万元，增长(或下降)0%。增长(或下降)原因：.....

3、公务接待费 3.76 万元。比上年公务接待费 5 万元减少 1.24 万元，减少 25%。下降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二是根据上级要求厉行节约，压缩了支出数。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五里镇财政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通城县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3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 万元，增加 100%。增加原因：2022 年未报政府采购预算，2023 年按要求上报。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保有车辆共有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0 台，应急公务用车 0 台，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应急公务用车、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等国有资产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通城县五里镇财政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增加）0 万元，无变化。

七、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2023 年某单位项目支出共 0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一是认真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调整设置的指标体系和绩效目标，加快建立绩效导向的预算管理制度。二是在预算执行中，依据绩效目标对项目资金运行状况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二次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三是在预算编制中，认真梳理项目活动，依据项目活动明确项目绩效目标、量化关键绩效指标，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依据，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的及时性与规范性。四是完善绩效报告与公开制度，推动绩效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通城县五里镇财政所无绩效项目支出。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另附）